附件3

《法眼俏佳人》已录制法律热点内容的清单（2018-5-29）

|  |  |  |  |  |
| --- | --- | --- | --- | --- |
| 婚姻家庭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覃凤雯 | 我被“小三”了，怎么办？ | 如有配偶者与他人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的，可能构成“重婚罪”，可以自己起诉至法院，也可以举报，由检察院提起公诉。如仅是婚外情的，属于道德范畴，建议暂断情丝，重新生活。 |
| 2 | 2018-5-29 | 蓝思云 | 儿媳、女婿能否继承公婆、岳父母的遗产？ | 一般情况下，儿媳、女婿不是法定继承人，是不能继承公婆、岳父母的遗产的。但是，丧偶儿媳对公、婆，丧偶女婿对岳父、岳母，尽了主要赡养义务的，是可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公婆、岳父母的遗产的。 |
| 4 | 2018-5-29 | 蓝思云 | 结婚自由，但是在哪种情况下法律不允许结婚呢？ | 我国法律规定：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以及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的禁止结婚。 |
| 5 | 2018-5-29 | 蓝思云 | 邀请亲友参加婚礼后，夫妻关系就确立了吗？ | 我国法律规定：要求结婚的男女双方必须亲自到婚姻登记机关进行结婚登记。符合法律规定，取得结婚证的确立夫妻关系。因此，仅仅是办了场婚礼的夫妻，并不会得到法律的承认。 |
| 6 | 2018-5-29 | 蓝思云 | 什么情况下，丈夫不得提离婚呢？ | 我国法律规定：女方在怀孕期间、分娩后一年内或中止妊娠后六个月内，男方不得提出离婚。女方提出离婚的，或人民法院认为确有必要受理男方离婚请求的除外。 |
| 7 | 2018-5-29 | 蓝思云 | 什么情况下，子女即使成年了，父母仍需承担抚养费？ | 我国法律规定：尚未独立生活的成年子女有下列情形之一，父母又有给付能力的，仍应负担必要的抚育费：（1）丧失劳动能力或虽未完全丧失劳动能力，但其收入不足以维持生活的；（2）尚在校就读的；（3）确无独立生活能力和条件的。 |
| 8 | 2018-5-29 | 刘丁蓉 | 办理“假离婚”有什么风险吗？ | 法律上并没有“假离婚”的说法，只要办理了离婚手续，就是真的离婚了。如果有证据证明双方在签订离婚协议的时候存在欺诈或者胁迫的情形，被欺诈或者被胁迫的一方有权在离婚后的一年内向法院起诉要求撤销离婚协议。 |
| 9 | 2018-5-29 | 刘丁蓉 | 一方在婚内以个人名义借债，到底是个人债务还是夫妻共同债务呢？ | 这要看借款的用途是否用于家庭开支。小额的借款一般可以推定是用于家庭开支，但明显超出日常生活开支的大额借款就需要债权人有证据证明这个借款是用于家庭生活、共同生产经营或者夫妻双方都认可这是夫妻共同债务，否则法院只能认定这个借款是举债方的个人债务。 |
| 10 | 2018-5-29 | 刘丁蓉 | 被继承人立有多份遗嘱的，应当以哪一份为准？ | 立遗嘱人如果立有多份遗嘱，且遗嘱的内容互相抵触的，原则上应当以最后一份遗嘱为准。但是，如果多份遗嘱中包括有公证遗嘱和其他遗嘱的，则公证遗嘱的效力高于其他遗嘱的效力。 |
| 11 | 2018-5-29 | 张亚丽 | 男女长期以夫妻名义同居的？是否真的可以认定为夫妻了呢？ | 当然不可以，我国法律规定，男女双言必须亲自到婚姻登记机关进行登记，符合法律规定并取得结婚证的，才被认定为法律上的夫妻关系。 |
| 12 | 2018-5-29 | 张亚丽 | 经常听到有人问我，夫妻分居2年以上，是否就自动离婚了呢？ | 这种观念当然是错误的，我国法律规定的离婚方式只有两种：一种是到民政局领取离婚证，另一种是到法院诉讼离婚，记清楚了吗？ |
| 13 | 2018-5-29 | 张亚丽 | 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从此，娘家父母的遗产就和她没有任何关系，真的是这样的吗？ | 当然不是这样的，我国法律规定，子女享有平等继承权，出嫁女儿当然有权继承娘家父母的遗产了。 |
| 14 | 2018-5-29 | 张亚丽 | 夫妻离婚时，哺乳期内的孩子跟母亲一起生活，还是跟父亲生活呢? | 我国法律规定，离婚时，哺乳期内的孩子，原则上跟母亲一起生活，则更有利于孩子成长。 |
| 交通事故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覃凤雯 | 不服交警作出的交通事故认定书怎么办？ | 交通事故认定书是处理交通事故的证据，举足轻重。如不服交警作出的事故认定书，可三日内向上一级交通管理部门提出书面复核申请。记住哦，只有三天！ |
| 2 | 2018-5-29 | 蓝思云 | 交通肇事逃逸的后果严重吗？ | 交通肇事逃逸后果十分严重，尚不构成犯罪的将吊销驾照终生不得再考，并由公安机关处200元到2000元罚款,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构成犯罪的将被判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若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将被判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
| 3 | 2018-5-29 | 蓝思云 | 开车忘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吗？ | “无证驾驶”是指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而驾驶机动车的行为。如果驾驶员已经取得相应驾驶执照只是未随身携带的，不属于“无证驾驶”。但是，无论驾驶人在行驶中是否违法，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均不允许驾驶人再驾驶车辆，并会扣留该机动车。 |
| 4 | 2018-5-29 | 蓝思云 | 初中生是否可以自己骑自行车上学？ | 我国法律规定：驾驶自行车、三轮车的必须年满12周岁，同时规定驾驶电动自行车和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必须年满16周岁。 |
| 5 | 2018-5-29 | 刘丁蓉 | 在上下班途中发生了自己不承担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在对方已经赔偿了交通事故损失的情况下，还能不能再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呢？ | 人身损失项目比如伤残赔偿金、死亡赔偿金等，可以与工伤保险双重赔偿，但实际损失项目比如医疗费、护理费等不能双重赔偿。 |
| 民间借贷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覃凤雯 | 借条没有写还款时间，债权人何时可以要求债务人还钱呢？ | 债权人可随时要求债务人还钱，一般给予债务人一个合理期限，以便履行还款义务。 |
| 2 | 2018-5-29 | 覃凤雯 | 借条没有约定利息、违约金的，怎么办？ | 借款期限内没有利息和违约金。债务人逾期还款的，法院支持按年利率6%支付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 |
| 3 | 2018-5-29 | 胡榕 | 民间借款的利息到底约定多少合法? |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利息、罚息、违约金的总和在年24%以下请求法院是可以得到支持的；年24%到36%之间的部分属于自然之债，如果借款人没有给的，法院也不支持出款人要，但是如果借款人已经支付了，借款人也不能要求返还；超过年36%的部分就无效了。 |
| 4 | 2018-5-29 | 胡榕 | 在借款合同或借据上签名，是否要承担保证责任?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一条 他人在借据上签字，未表明保证人身份或者承担保证责任，或者通过其他事实不能推定其为保证人的，不承担保证责任。所以，仅在借条上签名而未表明身份，不承担借款偿还责任。 |
| 5 | 2018-5-29 | 张亚丽 | 借款给他人，最高可以约定利息是多少呢？ | 我国法律规定，民间借贷是可以约定利息的，但最高不得超过年利率36%，超过此部分，是不受法律保护的喔！ |
| 6 | 2018-5-29 | 张亚丽 | 常言道：父债子还，可真是这样的吗？ | 根据我国法律规定，儿子如果继承了父亲的遗产，那么，他应当在继承遗产范围内清偿父亲的债务，如果儿子放弃继承或父亲没有遗产可以继承的， 那么，就不存在父债子还了。 |
| 劳动工伤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覃凤雯 | 单位不签到劳动合同，怎么办？ | 劳动者可提起劳动仲裁，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向劳动者支付双倍工资。 |
| 2 | 2018-5-29 | 覃凤雯 | 劳动者想多拿钱不愿意交社保，单位怎么办？ | 为员工交纳社保是单位的法定强制义务，不可签订协议免除。如劳动者放弃权利，也不免除单位补缴的义务，但劳动者据此向用人单位主张经济补偿，得不到法院支持哦。 |
| 3 | 2018-5-29 | 覃凤雯 | 单位签了2个月试用期，时间到了又要求再签2个月试用期，合法吗？ | 当然不合法了，同一用人单位和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
| 4 | 2018-5-29 | 覃凤雯 | 劳动合同约定女职工不能怀孕生孩子，合法吗？ | 不合法，这违反了妇女权益保障法强制性规定，限制了女职工的生育权利，是无效条款。 |
| 5 | 2018-5-29 | 覃凤雯 | 用人单位可以向劳动者收取押金、保证金吗？ | 用人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劳动者收取或变相收取定金、保证金（物）或抵押金等，这都是违法的，劳动者可拒绝交纳，也可向劳动行政部门举报。 |
| 6 | 2018-5-29 | 覃凤雯 | 劳动者已在别处已办理社保，单位还需要帮劳动者购买社保吗？ | 社保统一管理，一人只购买一份，劳动者在别处购买了，让其提供办理社保证明文件，手写承认已在别处办理社保，向用人单位申请放弃办理社保证明。但工伤可两个单位同时缴纳。 |
| 7 | 2018-5-29 | 赵巧玲 | 做双眼皮手术可以享受医疗期吗？ | 不可以，做双眼皮手术是美容性整形，非因患病或负伤所引起，并非医疗行为，只能视为事假，不属于享受病假医疗期的范畴。 |
| 8 | 2018-5-29 | 赵巧玲 | 员工提出辞职，单位因未招到接替工作岗位的人员，不批准员工辞职怎么办？ | 用人单位这一做法是违反劳动法规定的，劳动者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用人单位，则可以提出辞职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强行留下员工继续工作。 |
| 9 | 2018-5-29 | 赵巧玲 | 生活中，常常有员工使用电子邮件、微信、手机短信等方式向公司提出辞职，事后由于其他原因不想离职了，这时候能反悔吗？ | 不能，根据法律规定，使用电子邮件、微信、手机短信等方式提出的辞职同样具有法律效力，不能以未提交书面辞职信为由而反悔。 |
| 10 | 2018-5-29 | 赵巧玲 | 常常有员工为完成工作任务，可能会主动加班，能否向公司索要加班费？ | 不能。法律规定应支付加班费的前提是单位“安排”了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或者是“安排”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关键词为“安排”。如果用人单位根本没有“安排”劳动者加班，则用人单位可不支付加班费。 |
| 11 | 2018-5-29 | 赵巧玲 | 企业搬迁，员工不去，要不要给补偿金？ | 通常情况下，如果企业搬迁对劳动者的生活基本没有影响或者造成的影响很小，劳动者拒绝服从搬迁时，用人单位有权解除劳动合同而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如果企业搬迁对劳动者的生活造成重大影响，劳动者拒绝服从搬迁，用人单位有权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支付经济补偿金。 |
| 12 | 2018-5-29 | 赵巧玲 | 一些公司招聘启事写“男性优先”“不招女性”是否合法？ | 此招聘条件涉嫌对女性的歧视。各单位在录用职工时，除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不得以性别为由拒绝录用妇女或者提高对妇女的录用标准。 |
| 13 | 2018-5-29 | 赵巧玲 | 员工之间恋爱结婚需离职的规定有效吗？ | 该规定违反了法律规定的公民应享有婚姻自由的权利，应属无效。如以此作为依据解除劳动合同，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关系，公司应向员工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
| 14 | 2018-5-29 | 赵巧玲 | 安排员工度假能否抵消年休假？ | 不能。用人单位安排集体外出旅游度假属于用人单位的奖励或福利， 只有经劳动者同意以度假抵消年休假或者符合单位合法有效的规章制度规定时，才可以抵消年休假。 |
| 15 | 2018-5-29 | 蓝思云 | 试用期最长可以有多长？ | 我国法律规定：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另外，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
| 16 | 2018-5-29 | 刘丁蓉 | 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约定不购买社保有效吗？ | 购买社保是法律要求用人单位必须履行的强制性义务，因此不购买社保的约定属于无效约定。如果用人单位没有依法为劳动者购买社保的，即使是出于劳动者的主动要求，仍需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
| 17 | 2018-5-29 | 刘丁蓉 | 劳动合同到期不续，也要给经济补偿金吗？ | 劳动合同到期后不再续订，除了用人单位同意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待遇，劳动者仍然不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情形外，其他情况下用人单位仍然需要向劳动者支付终止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
| 18 | 2018-5-29 | 张亚丽 | 员工因工外出，发生交通事故的，是否可以认定为工伤呢？ | 我国法律规定，员工因工外出发生交通事故的，在事故中，负主要责任以下的才能被认定为工伤，所以，安全出行很重要奥。 |
| 公司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胡榕 | 与公司签合同，只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没有公司章，是否有效？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三十八条规定："依照法律或者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是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行使职权，以法人名义对外作出的行为应由法人承担，盖具公章并非合同有效的必备条件。故法定代表人在合同上签字而没有加盖公司公章，合同有效。虽然只有法人签名而没盖公章的合同是有效。 |
| 2 | 2018-5-29 | 刘丁蓉 | 公司还在盈利，但是因为股东之间存在矛盾而无法正常管理了，能解散公司吗？ | 根据最高法指导案例的观点，如果公司的股东机制已经无法正常运行，公司已经处于治理僵局，即使公司还在盈利状态，也可以认为公司经营管理严重困难，股东可以通过诉讼的方式要求解散公司。 |
| 合同相关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胡榕 | 定金与订金是一回事吗？ | 定金与订金不是一回事。一、定金具有担保性质，担保法规定的适用定金罚则，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而订金只是单方行为，不具有担保性质。订金仅可作损害赔偿金。二、定金的数额在法律规定上有一定限制，例如《担保法》就规定定金数额不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而订金的数额依当事人之间自由约定，法律一般不作限制。 |
| 2 | 2018-5-29 | 胡榕 | 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对担保人是否有效？ | “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保证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 |
| 3 | 2018-5-29 | 胡榕 | 房屋租赁合同未到期，出租人将房屋出售给第三人，是否可以继续租赁？ | 《合同法》第229条规定:"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 。原合同对租赁人和新房主继续有效。  这就是法律上所说买卖不破租赁。 |
| 4 | 2018-5-29 | 刘丁蓉 | 签合同的时候除了签名之外，还需要按手印吗？ | 签名虽然也能够代表当事人的真实意思，但是签名较为容易被模仿。相对而言，手印更便于识别当事人的身份，因此在签订合同的时候最好在签名的同时加按手印，这样在将来出现纠纷的时候就可以通过指纹鉴定来确认当事人的真实身份了。 |
| 侵权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蓝思云 | 饲养的动物将他人咬伤怎么办？ | 我国法律规定：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赔偿责任，但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可以不承担或者减轻责任。 |
| 2 | 2018-5-29 | 张亚丽 | 朋友相聚，千杯不醉，可同桌共饮的人发生意外死亡，共饮的人需要承担赔偿责任吗？ | 我国法律是这样规定的，如果在喝酒的过程中，大家不断互相劝酒，此时，就产生了法律上的义务的了，如果发生意外，就需要承担赔偿责任的喔。 |
| 3 | 2018-5-29 | 张亚丽 | 饲养的小宠物咬伤他人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吗？ | 我国法律规定，小宠物的饲养人或管理人应承担赔偿责任的，应承担受伤者的医疗费、误工费等相关费用，但是，受伤者故意挑逗小宠物受伤的，则不承担赔偿责任。 |
| 刑事类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主讲人** | **题目** | **答案** |
| 1 | 2018-5-29 | 张亚丽 | 天上真的会掉馅饼，银行的自动取款机失灵，自动吐钞，是否可以装进自己的口袋呢？ | 这个一定要注意喔，当你把钱装进自己口袋那一刻，有可能已经涉嫌刑事犯罪了。 |